

证券代码：300340

证券简称：科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7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0日以邮件、专人送达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1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万国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为符合本次行权条件的214名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共计165.9997万份。

关联董事万国江先生、唐芬女士、徐毓湘女士、范江先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董事会同意为符合资格的 141 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相关事宜,本次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6.9994 万股。

关联董事万国江先生、唐芬女士、徐毓湘女士、范江先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中 30 人已经离职及激励对象当期个人层面考核部分不达标,拟注销对应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86.2003 万份。

关联董事万国江先生、唐芬女士、徐毓湘女士、范江先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 16 人已离职及激励对象当期个人层面考核部分不达标，公司拟回购注销对应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6.4526 万股，回购价格为 7.400 元/股。

关联董事万国江先生、唐芬女士、徐毓湘女士、范江先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66,516,484.08 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7日